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长制药”）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8月20日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9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6人，实到6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宏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对2020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监事认为：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与《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实现中药新药研发与产业化生产运营，进一步促进公司中药现代化产业的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配合公司大健康战略，步长制药全资子公司陕西步长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及陕西步长制药有限公司拟与他方共同对外投资设立陕西省现代中药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根据《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项目跟随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王西芳（公司总工程师）、王明耿（公司监事）拟对本次对外投资进行跟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人拟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

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监事王明耿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